

证券简称：隆平高科 证券代码：000998 公告编号：2015-15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解除质押并继续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湖南新大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大新股份”）原将持有公司 95,100,000 股股份质押给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均为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股份总数 996,100,000 股的比例为 9.55%），并将持有公司 12,000,000 股股份质押给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均为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20%）。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31 日收到新大新股份出具的《关于解除股份质押并继续质押的通知》，具体内容如下：

一、新大新股份于近日解除了质押给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57,600,000 股股份的质押，并将 38,000,000 股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3.81%）继续质押给山东省国际信托有限公司。

二、新大新股份于近日解除了质押给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12,000,000 股股份的质押，并将 12,000,000 股股份（均为无限售流通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20%）继续质押给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沙分行。

上述质押已办理完毕质押登记手续，质押期限自质押登记之日起至质押双方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解除质押手续日止。

截至本公告发布之日，新大新股份共计持有公司 143,400,010 股股份，其中质押股份数共计 123,750,000 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比例为 12.42%。

特此公告。

袁隆平农业高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四月一日